附件一

財團法人二十一世紀基金會研究計畫獎勵辦法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第一條 | 財團法人二十一世紀基金會為提升學術研究水準，培育我國新生代研究人才，特設置本辦法，以獎勵研究人員從事各類型專題計畫之研究。 |
| 第二條 | 獎勵對象資格限制（一）申請人年齡須在 45 歲以下。（二）國內外大專院校或研究單位之助理教授或博士級助理研究員、博士後研究員、博士候選人，惟以資淺者優先錄取。（三）申請者不限國籍。 |
| 第三條 | 研究專題方向研究計畫需符合研發宗旨及目的，且經本會審查通過，例示如下：（一）物聯網、共享經濟、數位匯流、電信政策及其競爭管制相關議題（二）俄烏戰爭對國際情勢與兩岸關係之影響。包含區域安全、非傳統安全、國家尋求中立化與去中立化之衝擊等相關研究。（三） 國會研究。（四）淨零排碳、綠能發展、氣候變遷、環境永續等相關議題。（五） 媒體識讀、假新聞與問責、社群媒體、數位平臺監管等相關議題。 |
| 第四條 | 獎勵額度：（一）申請獎勵之研究專題計畫，研究期程以 1 年為限，獎勵金額上限為壹拾萬元整， 金額依本基金會審核決定。（二）受獎勵之研究專題計畫，先撥付 50％獎勵金，待繳交成果報告經審查通過後再行撥付餘額。（三） 研究專題計畫若有接受其他補助，需於申請時敘明。 |
| 第五條 | 受獎勵人之義務（一）受獎勵人之研究成果報告應以中文撰寫，並於完成研究專題後，繳交 5 份紙本報告及完整電子檔至本會。（二） 受獎勵人應一併提供 500 字英文摘要及 1,500 字中文摘要，發表於本會相關網站。（三） 受獎勵人發表相關學術論文時，應註明本基金會之贊助。（四） 研究成果報告需無償授權補助單位基於非營利性質之出版、典藏、重製及其他利用行為。（五） 研究成果報告格式請依「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成果報告撰寫格式」為準，請參考網址，<http://tinyurl.com/h2uny4x>。 |
| 第六條 | 申請方式申請者需繳交下列文件：（一） 申請表（二） 身份證或護照影本（三） 在職證明或在學證明（四） 個人履歷與近五年教學或學術研究著作成果等相關資料（五） 推薦函（非必要文件）（六） 研究計畫書（含摘要）：以中文 A4、12 級字撰寫，篇幅在 20-50 頁，當中應 包含：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| 1. 研究背景與動機
2. 研究問題與目的
3. 研究架構與方法
4. 研究期程說明
5. 初步文獻檢閱
6. 預算表

申請者需繳交上列文件之紙本 1 式 5 份及電子檔，郵遞至台北市愛國東路22號11樓「21 世紀基金會」收；電子檔請寄：21stcenturyfoundation@gmail.com |
| 第七條 | 申請時間申請獎勵之計畫，每年審查一次，收件日期（以郵戳為憑）即日起～7/31，逾期概不受理。 |
| 第八條 | 本會保留修訂本辦法之權利。 |